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環境空間小組」

第4屆第2次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3月29日(四)下午2時00分

地點：市府6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岳委員裕智(楊委員雅玲代)、李委員怡德(洪主任秀芬代)

出席委員：柯委員婉青 徐蔡委員雪燕

出席人員：工務局 蔡明益 李清芳 呂閔榮 林怡廷

水利局 黃素貞

環保局 朱進宏 畢佩雯

交通局 吳哲宏 黃婉貞

捷運局 邱招芳

農業局 林志嫻

海洋局 劉秀強

經發局 方玉璇

民政局 陳思琪

社會局 洪慧秀

文化局 楊駿北

客委會 劉正斌

主計處 黃珮琪

警察局 林永川

動保處 夏魁山 陳威智 陳明偉

教育局 蔣麗蓉 翁志祥

人事處 鄭迪文

原民會 請假

消防局 請假

新聞局 請假

都發局 張簡玉真(記錄)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准予備查

貳、報告案

報告案一

報告單位：辦理機關

案由：歷次會議決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一、偏鄉地區流浪犬影響婦女及兒童安全問題

委員發言重點：

- 一、市府各機關近年來常辦理大型活動行銷業務，會注意交通、臨時停車場、流動攤販等事項，但卻忽略活動附近也伴隨著流浪狗行蹤，建議動保處與機關辦活動時合作加強宣導。
- 二、拍攝短片最重要的是要傳達什麼樣的觀念，以說故事方式重點行銷，如因人力及經費限制，可和機關學校合作，善用行政資源及學生創意，提高流浪犬宣導措施成效，如：提供獎金辦理微電影製作競賽以取代製作費或動保處於影片上網後，請粉絲按讚或互動影片，以強化宣傳效果。
- 三、動保處建議成立動物保護基金以處理動保問題，請動保處先釐清基金的主要目的，並提供台南市及台中市動物福利基金運作機制及推動方式，列入本組提送婦權大會的附件資料。

決議：

本案除管。

- (一) 偏鄉地區流浪犬影響婦女及兒童安全問題動保處已擬定具體作為，並積極執行，在執行過程中如需委員協助，請主動提出。
- (二) 為加強本市流浪犬教育宣導及推動措施，請各局處、區公所舉辦大型活動時，尤其是偏鄉地區(如：彌陀、永安、茄荳)，邀請動保處辦理相關宣傳活動。

二、校園空氣品質問題

決議：

- (一) 教育局已就國小附屬幼兒園改善室內空氣品質及學校落實執行校園空污防制措施做簡報說明，而環保局也對本市區域空氣品質惡化防制措施做規範並執行中，委員肯定 2 個機關的努力。
- (二) 各級學校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計畫為三年計畫，且區域空氣品質惡化防制措施需長期執行，請教育局、環保局於下次會議說明執行進度及階段性成果。

報告案二

報告單位：辦理機關

案由：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環境空間小組 106 年 1 月至 12 月工作辦理情形。

委員發言重點：

災害發生時，長輩若行動不便，可能延誤逃生時間，建議消防局可參考國外防救災經驗，宣導居家防災救護輔具，協助民眾逃生之用。

決議：同意備查。

報告案三

報告單位：辦理機關

案由：本(環境空間)組第 4 屆重點工作目標「持續推動友善行人路權」辦理進度。

委員發言重點：

- 一、目前高雄市低地板公車的數量佔比多少？低地板公車對於年長者、身心障礙者受益甚多，請加強公車汰換。
- 二、有關改善公車候車環境及低地板公車規劃，建議考量特殊需

求地區(如:醫院)。

決議：同意備查，請權管機關持續辦理。

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